攀枝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文件

攀安监〔2016〕38 号

攀枝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关于印发《2016 年全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县（区）安监（煤管）局，局机关各科（室、支队、中心、分局）：

现将《2016 年全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攀枝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3 月 7 日

2016年全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要点

2016 年全市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的总体思路和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的各项要求和部署，牢固树立安全“红线”意识，以“一案三制” 和应急执法为抓手，强化应急管理基层基础建设，落实企业应急主体责任，提升应急救援能力，促进全市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一、加强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体系建设

1.落实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法规制度。深入贯彻落实新《安全生产法》《四川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有关应急管理的规定。

2.加强应急管理机构建设。建立健全市、县（区）安全监管部门和高危行业企业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机构。加强应急管理机构职能建设，强化工作职责，落实人员编制，理顺工作关系，健全工作机制，发挥各级应急管理机构组织协调和参谋助手作用。

3.健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责任体系。落实企业主要负责人是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第一责任人的工作责任制，落实应急管理“三个必须”理念，即管行业必须管应急救援，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应急救援，管业务必须管应急救援，层层建立健全安全生产应急管理责任体系。

二、强化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基础工作

4.加强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管理。进一步规范全市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管理工作。指导各级各部门完善安全生产综合预案和专项预案，定期组织演练。督促企业优化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强化应急预案评审、备案工作，应急预案备案率达100%。

5.推进安全生产应急救援信息系统建设。积极推进市、县（区）安全生产应急平台建设，强化应急指挥中心、应急车辆和移动应急通信设备功能。抓好应急资源数据库建设，实现应急资源数据互联互通和信息共享。建成互联网、移动、短波等多元化的数据传输系统，应对在极端灾害情况下的信息传输保障系统。

6.加强应急救援专家队伍建设，建立专家咨询制度。市、县（区）应加强专家队伍的建设、管理和培训，积极组织专家参与日常应急管理及综合演习训练工作。充分发挥专家队伍在灾情研判、技术指导、方案拟定中的参谋助手作用，有效避免违章指挥、盲目救援。

7.积极开展应急管理业务培训。按照分级分类培训的原则，各级各部门要组织安全生产应急管理业务知识培训，使各级政府、安全监管部门、重点企业负有应急管理职责的相关人员和企业员工掌握应急管理政策法规和业务知识，切实提高应急管理人员运用法律法规、识别风险隐患和应急救援指挥能力。强化矿山、

危化、烟花爆竹等重点企业员工培训，提高操作人员自救、互救能力。

8.加大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投入力度。指导企业充分利用安全费用提取等现有政策，加大应急救援装备、应急培训、应急演练、事故预警和队伍运行经费的投入力度，不断提升企业应急管理工作水平。推动市、县（区）政府将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所需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加强安全生产应急专项资金使用管理。

9.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执法检查。建立应急管理执法检查常态化机制，编制应急管理执法手册，完善应急管理执法检查清单，确保执法检查工作表格化、清单化、规范化、标准化。推进应急管理执法检查协同联动机制建设。深入开展应急管理工作专项整治行动，突出工业园区专项执法检查。坚持将新建、改建、扩建企业的应急设备设施建设纳入安全生产 “三同时”，督促企业落实应急准备工作。

10.加强救援装备建设。大力引进先进的救援技术和装备，着力解决我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装备不精，大型装备、高科技装备缺乏，后勤保障能力较弱，机动作战和连续作战能力不强等问题。

11.探索建立应急救援补偿长效机制。规范救援队伍调动程序，积极探索跨区域、跨行业救援和社会救援补偿办法，推动应

急救援队伍持续发展。

三、大力提升应急救援实战能力

12.完善应急救援队伍体系。按照专兼结合、优势互补、功能综合的要求，完善以专业救援队伍为主、社会救援力量积极参与的应急救援体系。积极支持边远地区、民族地区、救援力量薄弱地区救援队伍建设。继续推进兼职救援队伍建设，进一步推动危化企业、工业园区、安全社区及其它厂矿、企事业单位建设兼职救援队伍或指定兼职救援人员，充分发挥兼职救援人员参与抢险救灾、宣传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普及应急救援知识等方面的作用。

13.抓好矿山救援队质量标准化建设。全力推进全市矿山救援队伍质量标准化工作。全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队伍要坚持平时与战时、常态与非常态结合，通过强化训练，规范管理，提高实战能力。

14.加强应急救援指战员的业务技能培训。加强全市专、兼职应急救援队伍新装备操作培训，不断提升实战能力。统筹全市矿山、危化等应急救援队伍战斗员、基层指挥员的新训和再培训工作，开好典型案例分析会和经验交流会，着力提高救援技术和救援指挥水平。

15.积极组织应急救援实战性综合、专项演练和技术比武。

以应急指挥机构和一线作业人员为重点，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和企业每年至少组织1次生产安全事故实战性综合演练；积极参与省安监局组织的全省矿山应急救援队伍分区域拉动演练、全省矿山技术竞赛，不断提高应急指挥机构快速反应能力和作业人员应对突发事件的现场处置能力。

四、切实做好事故灾难应对处置

16.强化应急值守。建立完善全市安全生产应急值班体系。市、县（区）安全监管部门和重点行业、重点企业、重点部位应坚持24小时专人应急值守，做到信息畅通，预测预警及时。

17.完善应对事故灾难快速响应机制。进一步完善预测预警、信息报告、处置决策、力量协调、现场指挥等应急管理制度。完善市、县二级应急联动和跨区域、跨行业协调合作机制，提高救援效率。加强与公安、卫生、气象等部门应急处置工作的相互衔接，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制度，确保联动工作迅速有力。

18.加强对事故现场应急处置工作的督促指导。坚持统一领导和属地管理为主的原则，实行总指挥领导下的组长负责制，建立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指挥员制度，明确工作职责和指挥程序。根据事故性质和等级及时派出工作组，指导事故应对处置工作，协调相关应急资源；督促各县（区）、有关部门和单位如实上报事故情况，确保科学、安全、高效施救。

19.建立完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相关制度。推动各级、各行业建立健全事故应急处置分级指导配合制度、总结与评估制度、应急处置奖励与责任追究制度，采取有力措施，加大落实力度，提高事故应急处置工作的规范化水平。

五、加强应急救援宣传教育培训

20.深化应急宣传教育。通过举办应急管理工作讲座和开展“安全生产月”“法制宣传日”等活动，充分利用安全社区建设平台，开展安全生产应急理念、法规政策和应急知识普及工作，增强全民应急意识，着力提升从业人员应对生产安全事故的先期处置能力，深入开展生产安全风险识别、风险防范、应急处置、自救互救等常识的宣传教育。

21.加强应急管理工作宣传平台建设。进一步拓展政府门户网站功能，开设民众应急咨询专栏，提升宣传服务效果；依托安全生产主流媒体开辟应急管理专栏，定期刊发宣传教育内容；探索利用政府网站微门户、政务微博、微信等新媒体宣传应急管理工作的新途径新方法，保持良好的宣传教育态势。

22.大力开展应急知识和技能培训。按照分级负责、分类实施、全员培训的原则，推动应急管理人员分层级培训，加强市、县、乡三级应急管理人员岗位培训，提升应急能力。加强应急知识普及和面向企业一线员工的应急技能培训，依法推动企业落实

从业人员应急技能培训要求，突出重点岗位和班组、车间等一线从业人员的应急处置技能培训，熟练掌握应急处置措施，提高对生产安全事故先期处置和自救互救能力。

攀枝花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2016 年 3 月 7 日印发